**证券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准则**

为深入践行行业文化理念，加强证券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建设，防范道德风险，维护行业声誉，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，特制定本准则。

**一、敬畏法律，遵纪守规。**从业人员应遵从宪法，对证券行业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、自律规则以及道德准则心存敬畏，牢固树立依法合规、遵德展业理念，自觉接受监管和自律管理，抵制违反规则及道德准则的行为。

**二、诚实守信，勤勉尽责。**从业人员应表里如一、言而有信，珍视行业声誉与职业声誉，坚守契约精神，保护并合理运用受托资产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，自觉抵制弄虚作假、误导欺骗等行为。

**三、守正笃实，严谨专业。**从业人员应恪守职业操守，规矩做事、踏实做人、不偏不倚，客观、审慎、专业地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服务，自觉抵制利用资源、信息等不对称损害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的行为。

**四、审慎稳健，严控风险。**从业人员应牢固树立风险底线意识，提高风险识别、应对和化解能力，审慎执业，主动履行报告义务，严防执业过程中因不当行为带来的各类业务风险，自觉抵制侥幸心理与短视行为。

**五、公正清明，廉洁自律。**从业人员应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和利益观，清廉自律，在开展证券业务及相关商业活动中，应保持清爽规矩的共事关系、客户关系，自觉抵制直接或者间接向他人输送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。

**六、持续精进，追求卓越。**从业人员应树立持续学习理念，坚持与时俱进、不断更新业务知识与技能，守正创新、秉持工匠精神为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优质服务，自觉抵制不思进取、固步自封的工作学习态度和行为。

**七、爱岗敬业，忠于职守。**从业人员应忠于所在机构，认真做好本职工作，公私分明，保护并合理使用所在机构资产，及时报告与所在机构存在的或潜在的利益冲突，自觉抵制损害所在机构合法权益的行为。

**八、尊重包容，共同发展。**从业人员应遵从社会公德，尊重客户、合作伙伴、竞争对手及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方，尊重和包容不同的意见及文化、语言、专业等背景差异，共同营造没有歧视和偏见的行业发展环境、职业氛围。

**九、关爱社会，益国利民。**从业人员应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金融安全，积极参与普惠金融、绿色金融、金融扶贫、投资者教育保护等活动，自觉践行社会责任，做有担当、有格局、令人尊重的从业人员。